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协调落实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等有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教育、技能培训。

(2). 协助做好本级辖区内单位退役军人组织关系、行政关系、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 退役军人流动党员摸排登记等工作，协助基层党组织做好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工作。

(3). 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上级领导、部门交办信访事项，落实信访事项首办责任，依法及时就地化解矛盾问题，及时开展调解引导、心理疏导和法律服务等工作。

(4). 搭建政策咨询、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场所，多渠道筹措资金，针对性、常态化开展精准帮扶援助、化解矛盾和思想稳定工作，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送到每一个退役军人身边。

(5). 全面摸清、动态掌握、及时报告有关政策落实、工作开展，以及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思想状况、家庭生活情况。

(6). 当好退役军人的组织员、服务员、宣传员、信息员、

联络员，突出面对面、个性化、一对一服务，主动宣讲政策、解决问题，送立功喜报、县挂光荣牌。

(7). 结合“八一”、春节等节日，以及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出现重大变故等情况，及时开展走访慰问。

(8). 完成本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 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11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务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0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139.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08.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4.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44.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2,144.87	总计	62	2,144.87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144.87	2,005.77	0	0	0	0	139.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8.82	1,969.72	0	0	0	0	13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7	12.27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1.41	11.41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0.86	0.86	0	0	0	0	0
	20808	抚恤	965.62	965.62	0	0	0	0	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61.77	261.77	0	0	0	0	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85	2.85	0	0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01.00	701.00	0	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30.40	30.40	0	0	0	0	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00	30.00	0	0	0	0	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	0.40	0.40	0	0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97.72	958.62	0	0	0	0	139.10
	2082801	行政运行	327.55	188.45	0	0	0	0	139.1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	770.17	770.17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	2.81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	2.81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26.0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	4.63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3	4.63	0	0	0	0	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43	21.43	0	0	0	0	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43	21.43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8	9.98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	9.98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	9.98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144.87	143.57	2,001.2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8.82	128.95	1,979.86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7	12.27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1	11.41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6	0.86	0	0	0	0
20808		抚恤	965.62	0	965.62	0	0	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61.77	0	261.77	0	0	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85	0	2.85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01.00	0	701.0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30.40	0	30.40	0	0	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00	0	30.00	0	0	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	0.40	0	0.40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97.72	116.69	981.03	0	0	0
2082801		行政运行	327.55	116.69	210.86	0	0	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70.17	0	770.17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	0	2.81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	0	2.81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4.63	21.43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	4.63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3	4.63	0	0	0	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43	0	21.43	0	0	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43	0	21.43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8	9.98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	9.98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	9.98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0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69.72	1,969.72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07	26.07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8	9.98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05.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05.77	2,005.77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05.77	总计	64	2,005.77	2,005.77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2,005.77	143.57	1,862.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72	128.95	1,840.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7	12.2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1.41	11.4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6	0.86	0
20808		抚恤	965.62	0	965.6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61.77	0	261.77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85	0	2.8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01.00	0	701.00
20809		退役安置	30.40	0	30.4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0.00	0	3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0.40		0.4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58.62	116.69	841.94
2082801		行政运行	188.45	116.69	71.7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70.17	0	770.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	0	2.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	0	2.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4.63	21.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	4.63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3	4.63	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43	0	21.43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43	0	21.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8	9.9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8	9.9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	9.98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
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	0
301	基本工资	34.53	3020	办公费	1.03	3070	国内债务付	0
301	津贴补贴	38.03	3020	印刷费	0	3070	国外债务付	0
301	奖金	10.31	3020	咨询费	0	3070	国内债务发	0
301	伙食补助费	0.10	3020	手续费	0	3070	国外债务发	0
301	绩效工资	14.93	3020	水费	0.11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11.41	3020	电费	0.60	3100	房屋建筑物	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	邮电费	0.33	3100	办公设备购	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63	3020	取暖费	0	3100	专用设备购	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0	3020	物业管理费	0	3100	基础设施建	0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	差旅费	2.85	3100	大型修缮	0
301	住房公积金	13.45	3021	因公出国（境）	0	3100	信息网络及	0
301	医疗费	0	3021	维修（护）费	0	3100	物资储备	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2	3021	租赁费	0	3100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5	3021	会议费	0	3101	安置补助	0
303	离休费	0.76	3021	培训费	0	3101	地上附着物	0
303	退休费	6.39	3021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	拆迁补偿	0
303	退职（役）费	0	3021	专用材料费	0	3101	公务用车购	0
303	抚恤金	0	3022	被装购置费	0	3101	其他交通工	0
303	生活补贴	0	3022	专用燃料费	0	3102	文物和陈列	0
303	救济费	0	3022	劳务费	0	3102	无形资产购	0
303	医疗费补助	0	3022	委托业务费	0	3109	其他资本性	0
303	助学金	0	3022	工会经费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	奖励金	0	3022	福利费	0.88	3120	资本金注入	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	公务用车运行	0	3120	政府投资基	0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2.39	3120	费用补贴	0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	0	3120	利息补贴	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	0.01	3129	其他对企业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	国家赔偿费	0
						3990	对民间非营	0
						3990	经常性赠与	0
						3991	资本性赠与	0
						3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35.27	公用支出合计					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
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
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
务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00	0.19	0.1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	0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0	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0	0
3.公务接待费	6	2.00	0.19	0.19
（1）国内接待费	7	---	---	0.1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144.8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144.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7.97 万元，增长 37.77%，主要原因：增加优抚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005.77 万元，占 93.51%；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39.10 万元，占 6.49%。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144.8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144.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7.97 万元，增长 37.77%，主要原因：因 2022 年年底疫情导致未支付的优抚金，于 2023 年年初支付；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实行零级预算，无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43.57 万元，占 6.69%；

项目支出 2001.29 万元，占 93.3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557.80 万元，决算数 2005.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9.5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43.19 万元，决算数 1969.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2.6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发放退役军生活补助优抚资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63 万元，决算数 2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2.3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按工作要求，实际支出金额。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98 万元，决算数 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3.5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8.1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38 万元，下降 19.67%，主要原因：人员减少，减少开支。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30 万元，下降 80.0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48.19 万元，下降 99.47%，主要原因：下降部分在项目支出列支。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节约开支，无办公设备等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19 万元，决算数 0.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19 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19 万元，决算数 0.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工作需要，增加接待。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19 万元，主要原因：工作需要，增加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 批，累计接待 16 人次，主要是：工作需要，增加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1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3.75 万元，下降 80.25%，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减少费用。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1.2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14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义务兵优待金，大学生入伍奖励，抚恤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4.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目标完成、项目效果方面整体情况较好，项目涉及的各个环节基本能按既定目标、规定程序、相关规章制度有序有效进行，项目的功能实现程度及社会效益明显。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5.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

1.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

2.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良好；“三公”经费总体控制非常好，与小于本年预算。

3. 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4. 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单位2023年度评价得分为98分。

评价总体结论

我单位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部门正常的工作运转，单位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意见。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要求开展部门绩效自评，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金配置、使用、处置管理情

况，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部门绩效评价。

（二）综合评价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标基本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1）落实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事业编制人员 40 名，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专干 106 名。

（2）开设“传承红色基因大讲堂”，安排组织了 5 名老革命、老英雄走进区属的 5 所小学开展活动，近千名学生接受红色传统教育和洗礼。

（3）9 月份退伍老兵返乡报道，高效便捷为 84 名办理报到、身份落户、优待证申请、党员关系转接、社保医保转接等手续，全过程一站式服务（4）电脑维修次数低于 10 次

（5）推荐 14 名退伍老兵参加市公安局辅警招聘

（6）推荐 10 名退役士兵参加珠山区纪委留置队人员招聘

（7）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5 人。

（8）率先完成了全区 356 名重点优抚对象开展年度确认工作，全省第一批确认率达 100%

（9）发放 1 人抚恤金。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1)、做好双拥优抚工作。

(2)、认真严谨做好春季退役士兵档案审理归档，高标准完成档案的审理和归档工作，让退役士兵享受到了“一站式”办理的优质服务。

(3)、扎实做好帮扶援助工作，切实解决困难，确保了春节、清明祭扫工作安全稳定，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4)、高标准打造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100%达到省级标准，服务保障水平得到进一步优化。

(5) 加强革命烈士设施保护改造工作深化

(6) 高效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1)、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2)、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不超过项目总成本

(二)履职效果情况：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1) 转业安置士官9人，全部安置在全额拨款、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安置质量在全省最好，提升了退役士兵的幸福感、获得感、满足感。

(2) 扎实做好帮扶援助工作，切实解决困难，确保了春节、清明祭扫工作安全稳定，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2、可持续性影响：

(1) 保证本部门各项工作运转，各项目及工作任务如期完成

(2) 成立了拥军驿站和拥军医院，进一步弘扬军爱民、民拥军的光荣传统，形成了拥军优属的浓厚社会氛围。真正把拥军活动落到实处，营造出尊崇军人、爱护军人、关爱退役军人的浓厚拥军氛围。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目前，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功能科目细化，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有的预算支出项目具有预测性和不确定性，造成实际支出与预算编制不符，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 业务学习有待加强。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标准，严格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3) . 绩效指标与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绩效指标与指标值设置不合理，不准确。

(二)、改进方向及具体措施

(1) 制定有效绩效监控机制，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使其物尽其用，更加贴合局财务工作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运用

现有资源，及时协调并向上级多争取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

(2)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3) 加强管理，严控行政支出

继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我局高度重视部门的自评结果，及时整理、汇总、分析、反馈绩效自评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公开情况：本绩效报告将向区财政局报送，拟公开于相关门户网站，并自愿接受社会各界人民群众的监督

本部门“ 走访慰问 ”、“ 大学生毕业入伍奖励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走访慰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7.54	47.5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7.54	47.5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合规使用资金			基本达成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平稳发展	=100 率	10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下降	=100 率	100	2	2	
		生态环境成本指 标	环境保护力度加强	=100 率	98	13	12.35	绩效目标 设置不准 确, 需加 强学习, 按工作实 际设置目 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对退役军人 进行慰问	=100 率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的完成走 访慰问任务	=100 率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走访资金	=100 率	100	20	2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效益增加	=100 率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	=100 率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意识加强	=100 率	78	10	4.5	绩效目标 设置不准 确, 需加 强学习, 按工作实 际设置目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3.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毕业入伍奖励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2	33.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3.2	33.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期合理合规使用			大学生入伍奖励共 32 人，补补贴标准为大专 10000 元/年，本科 12000 元/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学生入伍奖励成本	\leq 332000 元	332000	13	13	
		社会成本指标	大学生入伍	\leq 80%	80	2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资源的消耗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leq 80%	180	5	0	指标设置不准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人数	实际人数发放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规范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3 年	2023 年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geq 90%	9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	\geq 95%	98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系统良性高效	\geq 98%	23	5	0	指标设置不准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16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可参照如下格式进行说明）：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

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 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收到对优抚对象抚恤资金 1410.37 万元，对景德镇市珠山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资金，按照国家每年调标调整补助标准，足额按月兑现，精简发放环节，确保资金安全、及时、方便、快捷发放到抚恤对象，保障抚恤对象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二）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时，全面设置部门、单位和政策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严格设置产出指标中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效益指标，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完善参军入伍激励制约机制，逐步完善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制度，确保优抚对象合法权益，使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二、单位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意见。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要求开展部门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金配置、使用、处置管理情况，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部门绩效评价。

综合评价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目标基本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9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项目投入类指标权重分为 16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99%；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 30 分，得分为 30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分为 24 分，得分为 22 分，得分率为 99%。

2、具体绩效分析

(1) 项目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投入类指标主要核查项目与部门职能的关联度、是否能够支持部门职能的实现；与项目相关的国家、省、区政府文件依据，并关注这些文件与这一项目的关联度的高低；核查这一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否合理、是否可以量化。资金落实是否到位，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本项目投入包含一个二级指标，一个三级指标，项目投入类指标满分为6分，实得分6分，

(2)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主要核查项目机构设置情况；核查项目单位制定财务管理的文件及实际资金使用的正确性；核查项目单位制定的业务管理的制度健全情况、监督管理的执行情况及项目支出情况等。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二个二级指标，项目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控制、项目档案管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进度和资金支出规范性、预算绩效自评管理等九个三级指标，项目过程类指标满分40分。项目实施单位由于没有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加强项目绩效评价相关制度的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和项目资金严格监督管理及项目档案管理工作不到位，综合扣分1分，综合实得分39分，业绩值99%。

(3)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

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伤残军人抚恤金发放完成率、残疾军人护理费发放完成率、两参退役人员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三属人员定期抚恤金发放完成率、在乡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老烈士子女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60 周岁农村籍老年退役士兵生活补助发放完成率、抚恤金发放准确率、抚恤金发放及时性和成本控制有效性等十一个三级指标，项目产出指标满分为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00%。

（4）项目效果情况分析

项目效果情况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公众和受益对象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促进社会和谐、项目开展的可持续性、发放对象满意度四个三级指标。项目效果满分为 24 分，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地方社会稳定性产生一般影响扣 1 分，调查对象满意度为 99%。

四、主要存在的问题

1、对优抚对象抚恤资金政策的宣传力度不够，优抚对象对政策了解度不高，政策知晓率偏低，政策宣传存在死角。

2、项目实施单位未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和所承担的专项资金项目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实行责任落实到位，任务落实到人。

3、绩效评价组现场抽查优抚对象相关档案中，发现部分优抚对象相关档案资料记录不够完整、齐全，缺乏每年变

动登记资料。特别是对优抚对象户口在本地，人在外地居住生活的优抚对象调查情况记录材料。

五、建议

1、进一步加强对优抚对象抚恤资金政策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络、微信等多种载体，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展开广泛、深入的优抚对象抚恤资金项目政策宣传，提高政策宣传深度和覆盖广度。

2、要进一步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完善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优抚对象抚恤资金的预算监督管理，加强对优抚对象的档案管理工作。

3、应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切实加强组织和领导，确保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制定明确、细化、量化、合理的绩效目标，全面完整反映绩效目标，并设定明确可考核的指标值，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全面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提供依据。加强项目绩效过程管理，使绩效管理贯穿于项目始终，进行全面性绩效评价。

4、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制度。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中央、省级、市级和区级优抚对象抚恤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要根据评价结果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

六、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

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单位道高度重视部门的评价结果，及时整理、汇总、分析、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

公开情况：本绩效报告将向区财政局报送，拟公开于相关门户网站，接受社会公众监督，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全面应用，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资金使用效果

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义务兵优待资 金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二、基本情况

(二) 项目概况

2023 年收到义务兵优待资金 330 万元，主要发放景德镇市珠山区现役义务兵家庭，并按照国家每年补助标准，足额按月兑现，精简发放环节，确保资金安全、及时、方便、快捷发放到义务兵家庭，用于改善他们的生活水平，体现国家对军人及家庭的关怀和尊重，。

(二) 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时，全面设置部门、单位和政策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严格设置产出指标中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效益指标，通过义务兵优待金项目的实施，对于保障现役义务兵及其家庭的合法权益、激励更多青年积极参军报国、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该项目的实施也体现了国家对军人及其家庭的关怀和尊重，增强了军人的荣誉感和归属感。。

二、单位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三)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

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意见。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要求开展部门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金配置、使用、处置管理情况，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部门绩效评价。

综合评价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目标基本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到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景德镇市珠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义务兵优待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9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项目投入类指标权重分为6分，得分6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40分，得分39分，得分率98%，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为30分，得分为3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分为24分，得分为22分，得分率为99%。

2、具体绩效分析

(1) 项目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投入类指标主要核查项目与部门职能的关联度、是否能够支持部门职能的实现；与项目相关的国家、省、区政府文件依据，并关注这些文件与这一项目的关联度的高低；核查这一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否合理、是否可以量化。资金是否落实，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本项目投入包含一个二级指标，一个三级指标，项目投入类指标满分为6分，实得分6分，

(2)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主要核查项目机构设置情况；核查项目单位制定财务管理的文件及实际资金使用的正确性；核查项目单位制定的业务管理的制度健全情况、监督管理的执行情况及项目支出情况等。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二个二级指标，项目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控制、项目档案管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进度和资金支出规范性、预算绩效自评管理等九个三级指标，项目过程类指标满分40分。项目实施单位由于没有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加强项目绩效评价相关制度的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和项目资金严格监督管理及项目档案管理工作不到位，综合扣分1分，综合实得分39分，业绩值99%。

(3)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完成率、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准确率、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及时性和成本控制有效

性等十一个三级指标，项目产出指标满分为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4）项目效果情况分析

项目效果情况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公众和受益对象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义务兵家庭生活改善情况、促进社会和谐、项目开展的可持续性、发放对象满意度四个三级指标。项目效果满分为 24 分，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地方社会稳定产生一般影响扣 1 分，调查对象满意度为 99%。

四、主要存在的问题

对义务兵优待资金政策的宣传力度不够，义务兵家庭对政策了解度不高，政策知晓率偏低，政策宣传存在死角。

五、建议

1、进一步加强对义务兵家庭优待资金政策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络、微信等多种载体，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展开广泛、深入的优抚对象抚恤资金项目政策宣传，提高政策宣传深度和覆盖广度。

2、要进一步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完善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义务兵优待资金的预算监督管理。

3、应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切实加强组织和领导，确保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制定明确、细化、量化、合理的绩效目标，全面完整反映绩效目标，并设定明确可考核的指标值，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全面的绩效指标，通

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提供依据。加强项目绩效过程管理，使绩效管理贯穿于项目始终，进行全面性绩效评价。

4、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制度。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中央、省级、市级和区级优抚对象抚恤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要根据评价结果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

六、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

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单位道高度重视部门的评价结果，及时整理、汇总、分析、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

公开情况：本绩效报告将向区财政局报送，拟公开于相关门户网站，接受社会公众监督，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全面应用，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资金使用效果。

